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楊子欣

電話：03-3322101#7508

電子信箱：1004497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綜字第11400164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400164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立各級學校新聞投稿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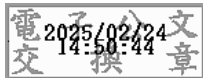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執行至今成效良好，為持續有效行銷本市教育特色，並增進本市教育進步與發展，爰請貴校(園)踴躍投稿。透過新聞頒布相互觀摩辦學成果、永續學習，共同提升本市優質教育形象。

二、檢附旨揭投稿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